

雅各書 第六講...

不以外貌待人 (二)

播映操作小技術：滑鼠 click 各位置



請按 開始播放

1

不以外貌待人 (二)

神揀選了世上的貧窮人，叫他們**在信上富足**，並且承受祂所應許給那些**愛祂之人的國**，這是雅二5所強調的。如果我們看來十、十一講到**信心的偉人**，從舊約開始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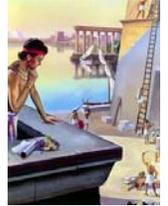
其實這些人從他們本身的身分來看，他們大概都可以說是**貧窮人**，可是這些人都是**在信心的事上是富足的**。來十一24對摩西的描述：摩西**因著信**，長大了就不肯稱為**法老女兒之子**；27他**因著信**，就離開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為他**恆心忍耐**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他**因著信**，就守逾越節...

信心是一個人**在上帝面前**可以承受的**最大的恩典**，也是**在上帝的面前**，能夠繼續**跟隨祂、事奉祂**的一個很重要的**根基跟動力**。

我們講摩西的時候，比較多強調他是**埃及的王子**，他在埃及的宮中長大，但是請不要忘記，他自己**真正的身分是奴隸的兒子**。

摩西就是**因著信**，而長大了不願意稱為**法老之子**，後面他一連串的行動也都是**出於信心的緣故**，這些都在印證

雅各在雅二5所說的：**神揀選了貧窮的人，叫他們在信上富足**。



2

大衛，我們現在提到他，所講到的都是**勇敢的戰士、尊貴的君王**，可是不要忘記大衛原本也是**貧窮的**，是名不見經傳之農夫的儿子，用當時的標準來講的話，他可以說是一無所有。不過感謝神，雖然一無所有，卻是手上有**機弦甩石**、口中有**敬拜的詩歌**，所以在面對**歌利亞**的時候，大衛可以有勇氣去面對挑戰。因為就**物質**的層面來講他是**貧窮的**，可是在**信心**的事上他是**富足的**，使大衛能夠**迎向挑戰並且叫他得勝**，是他**向著上帝的信心**。



一個在信上富足的人，是可以承擔上帝所託付的使命。

台灣早期的宣教歷史，不管從南部的**馬雅各**、或是北部的**馬偕**，初代的信徒大部分都是**非常基層、貧窮的**，有社會地位的是少之又少，似乎也印證了雅各在這邊所說的：**上帝揀選那些貧窮的人**。但是感謝神，**上帝讓他們在信上富足**，也讓他們經歷到**在信仰的傳承**，並且在他們的後代使他們**提昇社會地位**...，這些豐盛的**恩典**。如果我們已經是好幾代的信徒，千萬不要忘記，我們今天所擁有的**不是因為我們自己努力的緣故**，而**最根本的因素是上帝的恩典**。



3

雅各在這邊提醒我們的是，如果在教會當中我們**輕看窮人**，這是**非常錯誤**而且是**不智之舉**。

- 兩千年前並沒有所謂的**中產階級**，這是在中世紀晚期之後、甚至是**工業革命**之後才興起的一個新的社會階層
- 早期初代教會所面對的環境，除了少數的**地主、貴族**是**富人**之外，其他基本上都是屬於**窮人**的階層，所擁有的大概也只夠他們**基本的生活的需用**，**沒有多餘的資源**



他們並非**因為信耶穌而成為貧窮**，而是他們跟社會上大多數的人一樣；雅各說：**上帝揀選貧窮的人**，使他們**在信上富足**，而且要使他們**承受上帝的國**。

4

富人的行徑，這些有錢的人他們做了什麼？

他們**欺壓貧窮人**，甚至可以說欺壓當時的**基督徒**，

拉他們到**公堂**裡去，用今天的話來講就是**法庭、法院**。

有錢的人輕視窮人，很多的時候是**出於驕傲**，

他們的策略通常是這樣的：能收買的，就用**金錢收買**；

不能收買的呢，就加以**欺壓**；

不能欺壓的呢，就加以**貶低輕視、藐視**他們；

不能夠貶低輕視的呢，他們就把他們**埋葬**了。



二6所用的「**欺壓**」，指的就是：針對某一個人來**運用**或是來**動用權力**，

徒十38b 曾經出現過，在**彼得**的所傳講的信息當中，他說：

「耶穌周流四方，行善事，醫好凡**被魔鬼壓制**的人，因為神與祂同在。」

這裡的「**壓制**」跟雅二6所用的「**欺壓**」是同一個字。

魔鬼的工作是壓制人，而**富人**許多時候就成了**魔鬼手中的工具**，來欺壓窮人。

這一點我們必須要**分辨**，不加分辨就向**富人諂媚**，

不僅**愚昧、愚蠢**，更是**得罪神**的一件事情。

5

有錢人所做的是什麼呢？**雅各**強調的一點就是：**拉你們到公堂裡去**。

有錢人為什麼那麼喜歡訴訟呢？他們擁有**雄厚的財力**，

金錢成為他們**打贏官司**的一種支持，甚至一種**信心**。

各位不要以為時代改變、進步了，到今天**賄賂**以致讓司法站在他這邊的情形，

還沒有完全的根除，這是我們**無法否認**的事實。

還有更糟糕的，雅各進一步講到就是：**褻瀆主的名**，

二7「他們不是**褻瀆**你們所敬奉的**尊名**嗎？」

這裡的**尊名**，指的當然就是**耶穌基督的名字**。

早期教會的弟兄姐妹，當要**受洗**歸入**基督**的時候，

他們就是**奉耶穌基督的名**來受洗，這個是信徒所信奉的尊名。

然而有那些**不敬畏神**的富人，對基督徒的信仰去說那些**褻瀆的話**，

他們**看不起基督徒**、會**嘲弄基督徒信仰**的一些內容，包括：

上帝還有兒子？那耶穌的媽媽是誰呢？嘲笑耶穌已經復活的這些信仰…，

這個在**早期教會**是如此，

今天基督徒其實還是會面對有人對我們信仰的這種**嘲諷**。



6

二8-13 **雅各**進一步的要提醒我們：**如果按外貌待人的話，他是違反律法的**。

8 經上記著說：「要愛人如己。」你們若全守這至尊的律法才是好的。

9 但你們若按外貌待人，便是犯罪，被律法定為犯法的。

10 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，只在一條上跌倒，他就是犯了眾條。

11 原來那說「不可姦淫」的，也說「不可殺人」；

你就是不姦淫，卻殺人，仍是成了犯律法的。

12 你們既然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審判，就該照這律法說話行事。

13 因為那不憐憫人的，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；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。

這就是我們剛剛所講的**按外貌待人是違反律法的**。



經上記著說「**要愛人如己**」，雅各是引用了**利十九17-18**：

17 不可心裡恨你的弟兄；總要指摘你的鄰舍，免得因他擔罪。

18 不可報仇，也不可埋怨你本國的子民，卻要愛人如己。

我是耶和華。

不僅如此，這節聖經其實是更直接的反應出

主耶穌所教導的核心內容。



7

曾有**律法師**來問**耶穌**：「夫子，我**應該**做什麼才可以承受永生？」(路十25-37)。

當然在**動機**上，這個律法師其實是要**抓到告耶穌的把柄**，甚至在**整個過程**當中，

他是以一個相當**自以為義**，甚至要**證明自己有道理的態度**來跟耶穌互動；

他問的問題似乎很有道理，沒想到**耶穌沒有直接回答他的問題**，

反而問他說：「**律法**上寫的是什麼？你念的是怎樣呢？」

這個是**非常合宜**的也是**非常厲害**的，為什麼？因為這個人其實他應該有答案了，

耶穌也知道他有答案，所以**耶穌要他自己回答**。他就回答說：

「**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一你的神，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**」

耶穌認為他回答得**非常的正確**。沒錯啊，他是律法的專家或是法律的專家，

對於舊約裡面的整個律法的記載可以說是**非常的熟悉精通**。

所以如果問說**要做什麼事情才可以承受永生**，這個人其實是有答案的，

所以對於他「**愛神愛人**」的答案，**把整個律法的精神**概括的**表達出來**，

耶穌非常的滿意，而且對他說：「**你就這樣行吧！你這樣行就必得永生。**」

所以**愛神跟愛人是神終極的心意**，

所以雅各在這裡說，**要遵守這至尊的律法**。

8

我們又會碰到一個**考量點**：到底「**因信稱義**」跟「**因行為稱義**」兩者有衝突嗎？當然它的關鍵是在於你從哪一個角度來講。

■如果把行為的表現從**律法主義**的角度，是以**人自我中心**的角度來加以詮釋的話，可以說因行為稱義跟因信心稱義兩者是**衝突的**

■保羅所說的**因信稱義**跟雅各所說的**因行為稱義**，表面上看似有衝突，但是其實是**相輔相成**，所以從這個角度來講的話，這兩者是**沒有衝突的**

因為保羅所講的**因信稱義**，是指著：

我們得救的基礎是建立在那一位在十字架上為我們付上代價的、為我們贖罪的那一位耶穌基督，這是**因信稱義**，

弗二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**因著信**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**神所賜的**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」

但是保羅並沒有停在那個地方，他還說**我們就是神的工作**，是要叫我們得以**預備好**，去行神所要我們行的事情。

所以，**因信稱義**一方面是讓上帝工作在我們的生命當中，還有更寶貴的，是讓這個工作成就的同時，也讓我們可以成為**神工作的一個器皿**。



9

如果**律法的精神**、**律法的核心**是要**愛神**而且要**愛人**，而且**愛神**不是隨隨便便、嘴巴說說而已，乃是**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**，

也就是**全人的投入、全人的擺上**，毫無保留，這樣子的教導不僅是雅各如此說、**主耶穌**如此說、**保羅**也是如此。

強調因信稱義的**保羅**，對於**愛人如己**也是有一樣清楚的教導，

羅十三8-10「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，

因為愛人的就**完全了律法**。像那不可姦淫，不可殺人，不可偷盜，不可貪婪，或有別的誡命，都包在**愛人如己**這一句話之內了。

愛是不加害與人的，所以**愛就完全了律法**。」

律法主義是以自我為中心，而且想要靠自己的努力，去做了之後拿來誇口，拿來換取上帝的救恩，**聖經**從來就不是這樣教導。

但是**律法主義**有另外一個極端**反律法主義**，認為說律法毫無價值，毫無用處，既然我們已經因信稱義了，這些東西都要把它丟到一邊去。

其實這是另外一個極端，也是**錯誤的**。



10

馬丁路德在1520寫過三本很有名的書，闡釋**因信稱義**的理念，其中一本叫作《**基督徒的自由**》，

一開始講了兩句話，很有名：

「**基督徒是全然自由的主**，不受**任何人的管轄**。

但是**基督徒也同時是萬人的僕人**，受**所有人的管轄**。」

路德非常擅長用看起來是**矛盾衝突的思想跟字句**，

來表達其實是**符合聖經的真理**，

所以路德非常**強調**，他說很多人以為他強調因信稱義，

不要靠贖罪券、靠行為、靠功德得救，

以為他**全然否定了行為的價值**，他說他從來沒有。



他否定的是「**想要靠行為、靠自我為中心、違行律法，去換取救恩**」這種錯誤的思想，

他從來沒有否定一個人**因信稱義**之後，

因為**罪得赦免**，因為**生命改變**，因為**有了真理**，

因為有**上帝的愛**在他的生命當中，而他會行出**愛神愛人的行動**。

11

所以，上帝不需要我們的**好行為**，**誰需要？我們的鄰舍需要！**

把愛分享在鄰舍的身上，這就是愛人如己。

加五13-14「**蒙恩得救得自由**，是讓我們可以用愛心來互相服事。

因為**全律法**都包在『**愛人如己**』這一句話之內了。」

這跟雅各在這裡所講的信息其實是**完全一致**的。所以如果有人說

雅各的信息跟保羅的信息有衝突的話，這就是一個很大的**誤解**，

這只有**斷章取義**才會得到這種結論，

只**抓住了片面**就以為說兩者是有衝突的。

當然我們也必須承認，連強調因信稱義的**馬丁路德**也曾經有過**誤解**，

■路德早年的時候他是**非常不喜歡雅各書**的，

他甚至非常懷疑**雅各書**的價值，

說**雅各書**是「**稻草書信**」，毫無價值。

■不過路德到了**晚年**，他比較更多體會出瞭解了**雅各書**的價值，

他就**肯定雅各書**是有它**正面的意義**。



12

愛鄰舍的律法跟**其他的律法**不太一樣，

- 通常一個人不會因為不愛鄰舍而**被控訴**
- 我們卻可以用這個原則來**評估**、
甚至來**規範**我們自己



也就是說，我們一旦用**愛鄰舍**這個原則
作為我們**生命生活的原則**的時候，

- 它可以幫助我們帶出**健康的、幫助人的行為模式**
- 而且是用一種**使人得自由、
積極正面的內在原則**來加以發揮的

所以**雅各**就是基於這個原因，
把**律法**稱為是**至尊**的律法，是全備使人**自由**的律法。



天父，我們感謝你！

因為你透過**雅各書**很清楚的告訴我們，
我們不僅**不要偏待人**，

而且我們如果**真明白律法的真義**，**真明白神的心意**，
我們就會在**愛人如己**的事上，主啊，**更多討你自己的喜悅**！

我們如果真的**全心的愛你**，也真的**愛人如己**，

我們就不會在與人的**互動相處**的當中，

以貌取人，來**偏待人**，來**歧視人**。

求主讓我們**更多用你的眼光**來看人的價值，

好叫我們**行在真理的當中**，謝謝主。

禱告奉**主耶穌基督的聖名**，阿們！